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关联交易预 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 2024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预计的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均建立 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未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方形成 依赖,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一、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4日,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 案》和《关于预计公司未来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谢志峰先生、谢铁 根先生、谢辉宗先生回避表决。上述两个议案均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 权获得通过。

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预计公司未来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本着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小。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接受关联关系人提供的劳务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次预计发生额 ^注 。	上年实际发生额 ^{注2}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単位 (万元)	单位 (万元)	原因

接受关联人 提供劳务 谢栋臣 350 149.71 注 3

注 1: 上次预计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预计金额为 350 万元。

注 2: 上年实际发生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生金额。

注 3: 按上年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折算,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255.69万元,上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为105.98万元,发生额占折算年度预计金额比例为58.55%。因此,不存在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情况。

三、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以往的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和预期 2025 年度将要发生的业务,公司董事会拟定了下述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下述额度范围内进行审批,本次预计的时间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	上年实际	占同类业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
		计金额	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	发生金额	务比例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
		(万元)	交易金额(万元)	(万元)	(%)	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 提供劳务	谢栋臣	350	22.74	149.71	5.67	无

四、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谢栋臣为公司谢铁根、谢辉宗之父。谢铁根、谢辉宗为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谢栋臣先生拥有多辆运输汽车,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生产过程中短途汽车运输业务。谢栋臣先生承接了公司部分原料和产成品的汽车短途运输业务,负责往返公司至铁路专用线运输原材料和产成品,以及少量近距离客户的产成品送货业务。该部分运输业务线路短且装卸货等待的时间较长,车辆需要及时响应公司的业务需求,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运输价格。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谢栋臣先生为公司提供往返于铁路专用线和短途运输业务,通过与多家非关联方运输单位咨询,短途运输价格约为80元/吨。结合公司实际运输需求和安全、稳定等方面的考虑,短途运输价格约定为80元/吨。目前关联人提供的往返储存库的运输费用约为12元/吨。货款结算采用月度结算方式,以银行支票支付运输费用。

公司(甲方)与谢栋臣(乙方)签订了《汽车运输业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 1.签订日期: 2023 年 4 月 24 日
- 2.协议的生效条件及有效期
- 2.1 协议的有效期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协议自以下各项条件均满足时生效:
 - (1) 甲乙双方签署协议:
 - (2) 甲方董事会表决通过协议项下关联交易事宜。
- 2.2 本协议有效期届满之前一个月,甲乙双方应协商确定本合同有效期续展 事官。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关系人提供的劳务,该作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是为了更好的满足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未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